

致辞

立法会：署理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动议二读 《追加拨款（2009—2010年度）条例草案》致辞全文 （只有中文）

2010年6月23日（星期三）

以下为署理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梁凤仪今日（六月二十三日）在立法会会议上动议二读《追加拨款（2009—2010年度）条例草案》的致辞全文：

主席：

我动议二读《追加拨款（2009—2010年度）条例草案》。

《公共财政条例》第9条规定：「在结算任何财政年度的帐目时，记在任何总目上的开支如超逾拨款条例拨予该总目的款额，超额之数须包括在追加拨款条例草案内，而该条例草案须在出现该超额开支的财政年度终结后，于切实可行范围内尽快提交立法会。」

2009至10财政年度的帐目现已完成结算，在总共83个开支总目中，有17个超出《2009年拨款条例》原先拨给该等总目的款项，有关的额外支出，主要是为了落实职系架构检讨报告书建议、向支援四川地震灾区重建工作信托基金注资，以及推行各项一次性的纾困措施，例如为贫困人士提供额外福利援助。所有超额开支，均已获得财务委员会批准或该委员会授权批准，给予追加拨款。

现提出《追加拨款（2009—2010年度）条例草案》，以便对该17个开支总目所需合共约6.1亿元的追加拨款，给予正式的法律权力依据。

多谢主席。

完